

致新生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新生家长：

您好！首先，祝贺您的孩子成功考入安徽建筑大学，踏上全新的人生征程。同时，向您多年来为孩子成长倾注的心血与辛劳，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感谢！

大学是淬炼本领、塑造品格的关键时期，更是迈向社会的重要过渡期。为帮助新生尽快适应大学生活，我们特此致信，希望家校同心、同向同行，携手助力广大学子在建大沃土成长成才、逐梦远航：

1、请经常与您的孩子保持联系，了解其学习和生活情况。

督促您的孩子珍惜时间、勤奋学习，积极参与课外科技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教育您的孩子珍惜生命，重视人身、财产、交通等安全，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远离烟酒、赌博与沉迷网游等不良习气；了解您的孩子在校获评奖、助学金情况，引导孩子树立勤俭节约意识，理性规划开支、杜绝铺张浪费。

特别提醒：学生原则上一律要求在校住宿，如确因身体原因或者其他特殊原因，需暂时在校外租房居住者，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学生家长签字同意，经学院审核、学校批准后，方可在校外住宿。

2、请经常与您孩子的辅导员、班干或室友保持联系，及时了解和掌握孩子在校期间的表现。

入学报到时，请及时与辅导员交换联系方式。辅导员电话将在新生报到时挂牌公布，也可致电所在学院查询。请记住您孩子所在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及学校有关部门电话（区号：0551）：

土木水利学院 63828295、建筑与空间规划学院 63513072、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 63828255、经济与管理学院 63828126、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63828174、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63828157、数理学院 63828232、外国语学院 63828132、设计创意学院 63513176、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63828201、公共管理与法学院 63828250、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 63828383、学生处 63828339、本科生院 63828089、招生就业处 63828083、保卫处 63828114、后勤基建处公寓管理科 63828310、团委 63828139、校医院 63828355。

特别提醒：请家长在每学期期末通过辅导员或学校教务系统查询孩子学习成绩，及时与辅导员联系，了解您的孩子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生活情况。

3、请教育您的孩子加强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和树立科学理性消费观。

请家长于每年九月初咨询辅导员，了解孩子学费缴纳情况；请教育引导您的孩子积极参加大学生医保，为其健康成长提供坚实保障；请引导您的孩子自觉约束与自己经济实力不符的消费行为。

4、请与学校一起做好您孩子的遵纪守法教育和诚信教育。

特别提醒：学生在校期间违反校规校纪，将视情节轻重按教育部令第41号及学校有关规定给予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和开除学籍处分，处分决定将放入学生档案。受留校察看及以上处分者，取消学位。

“酗酒、斗殴、考试作弊以及在宿舍内使用大功率、易燃电器和宿舍内吸烟”属于从严查处的违纪行为，情节严重的可能面临取消学位，直至开除学籍处分！如涉嫌违法，将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5、请提醒您的孩子来校报到时，牢记以下几点：

（1）妥善保管好个人身份证、录取通知书、银行卡等重要证件及个人财物，全程注意人身与交通安全；

（2）拒绝机场、车站、校园及宿舍内一切推销，如手机卡、上网破解版路由器等，所有物品待熟悉环境后通过正规渠道购买；

（3）抵制所有强制购买学习资料、缴纳社团会费等违规收费行为，发现问题及时向学校学生管理部门举报；

（4）严防以发放助学金、学费退费等为名的电信诈骗，远离校园贷、套路贷，遇可疑情况立即联系辅导员或保卫处；

（5）报到相关信息，学校仅以官方渠道进行发布，非特殊原因，不会使用私人电话联系学生及家长。陌生来电、短信通知请务必核验官方信息，切勿轻信受骗。

亲爱的家长朋友们，学校的发展离不开您的信任与支持，孩子的成长更需要家校携手同行。我们真诚期待与您保持密切沟通、同向发力，共同将莘莘学子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劳全

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安徽建筑大学

2026 年 8 月

本科生报到须知

一、报到时间

2026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

特别提醒：请勿提前或延迟来校报到、注册！提前到校的新生请自行解决食宿。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的新生，需致电相关学院说明原因，办理请假手续，请假时间不得超过两周，经准假后方能生效。未经请假或请假逾期者，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二、报到地点

特别提醒：请各位同学和家长自行到校报到（交通方式参考后页），我校在紫云路、金寨路校区内均设置新生报到服务点。

1、安徽建筑大学紫云路校区：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292 号

以下学院请到紫云路校区报到点报到：

土木水利学院、建筑与空间规划学院、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数理学院、外国语学院、设计创意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

2、安徽建筑大学金寨路校区：合肥市包河区金寨南路 856 号

以下学院请到金寨路校区报到点报到：

经济与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与法学院

三、报到时应携带下列证件及物品

1、录取通知书（新生报到证）。

2、身份证（二代证）。

3、近期同底免冠正面一寸照片 10 张(彩色、底色蓝色)。

4、组织关系：党员需携带基层党委出具的党组织关系介绍信（省内党员可直接在党员管理系统里转接党组织关系；省外党员除携带党组织关系介绍信外，还需提供党员信息采集表）；团员须携带团员证和团组织关系。

5、户口迁移材料：迁移户口本着自愿原则，不办理户口迁移的不需提供任何材料。

(1)省内学生：携居民户口簿原件、复印件，居民身份证原件、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反面注明身高、血型、手机号）、学校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2)省外学生：携居民户口迁移证，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反面注明身高、血型、手机号）、学校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3)以上材料新生开学后由各学院统一收集（新生花名册由招生办提供），并填写《安徽建筑大学新生入户统计表》，送交校保卫处户籍室，由保卫处统一到经开区户政大厅办理。

6、如新生档案由新生本人入学时自带，须经当地招生主管部门或中学盖章密封后，入学报到时交予辅导员；如由当地招生主管部门或中学邮寄给我校，邮寄地址为：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292 号，安徽建筑大学学生处学生档案室，江老师收；邮编：230601；电话：0551-63828094。

特别提醒：无档案学生将无法通过学籍审查。

四、入学咨询电话

8月10日-开学（工作日 9:00—12:00; 14:00—17:00）

学 生 处：0551-63828055（学生资助）

财 务 处：0551-63828036（收费事宜）

保 卫 处：13856046767 0551-63828114（户口迁移）

新生到校交通方式

(以下线路及费用仅供参考)

一、安徽建筑大学紫云路校区：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292 号

1、合肥汽车客运总站、合肥火车站（老火车站）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一：乘 509 路公交车到滨湖世纪城站，换乘 B4 线公交车到紫莲路口 BRT 站下车，沿紫云路向西步行 3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二：乘地铁 1 号线到紫庐站 A 出口（可下载合肥轨道 APP 刷码乘坐），换乘 B4 线公交车到紫莲路口 BRT 站下车，沿紫云路向西步行 3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三：乘地铁 3 号线到安大磬苑校区 1 号出口（可下载合肥轨道 APP 刷码乘坐），换乘 B4 线公交车到青鸾路口 BRT 站下车，沿紫云路向东步行 2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四：乘坐出租车到紫云路校区，约 50 元。

2、合肥客运中心汽车站、合肥高铁南站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一：乘 31 路公交车，到紫莲路口站下车，沿紫云路向西步行 1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二：乘地铁 1 号线到紫庐站 A 出口（可下载合肥轨道 APP 刷码乘坐），换乘 B4 线公交车到紫莲路口 BRT 站下车，沿紫云路向西步行 3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三：乘坐出租车到紫云路校区，约 30 元。

3、合肥新桥国际机场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一：乘机场巴士 3 号线到合肥高铁南站（25 元），换乘地铁 1 号线到紫庐站 A 出口（可下载合肥轨道 app 刷码乘坐），换乘 B4 线公交车到紫莲路口 BRT 站下车，沿紫云路向西步行 300 米到紫云路校区；

方式二：乘坐出租车到紫云路校区，约 120 元。

4、自驾到紫云路校区：导航，合肥市经开区紫云路 292 号，安徽建筑大学紫云路校区南大门。

二、安徽建筑大学金寨路校区：合肥市包河区金寨南路 856 号

1、合肥汽车客运总站、合肥火车站（老火车站）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一：乘 1 路公交车，到金东路口站下车，沿金寨路向南步行 300 米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二：乘地铁 3 号线到杏花村 2 出口（可下载合肥轨道 APP 刷码乘坐），换乘 53 路公交车到省立医院南区东站下车，沿合作化路向南到金寨路向东步行 600 米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三：乘坐出租车到金寨路校区，约 30 元。

2、合肥客运中心汽车站、合肥高铁南站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一：乘 156 路到晨风苑站，步行向南约 800 米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二：乘坐出租车到金寨路校区，约 20 元。

3、合肥新桥国际机场到金寨路校区：

方式一：乘机场巴士 4 号线到天鹅湖大酒店（25 元），乘坐出租车到金寨路校区，约 10 元；

方式二：乘坐出租车到金寨路校区，约 100 元。

4、自驾到金寨路校区：导航，合肥市包河区金寨南路 856 号，安徽建筑大学金寨路校区。

新生线上报到流程

1、新生入学前须使用“安徽建筑大学易班·今日校园”APP“校内服务”迎新专栏进行线上报到，请按以下方法获取该APP。

苹果手机 App Store 或者安卓各大应用商店搜索“今日校园”进行下载安装。

2、新生请选择“安徽建筑大学”登录，初始账号为：**考生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请登录后第一时间修改密码并妥善保管。

3、新生进入“校内服务”迎新专栏进行线上报到，请于9月3日—9月9日期间登录系统完成以下信息填写：个人信息、来校时间、交通方式等信息。

4、新生报到当天在学院服务台辅导员处出示个人二维码，辅导员扫码完成报到手续。

5、新生请及时关注“安徽建筑大学学生处”微信公众号，以便获取更多在校学习生活资讯服务，促进个人成长成才。



安徽建筑大学大学生医疗保险报销办法

已参加大学生医疗保险的本科生、研究生、博士生，因病在医保定点医院住院治疗而发生的符合医保规定的相关费用，将进行报销。

一、普通门诊报销

1. 大学生医保是按照属地原则通过参加学校所在地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解决，并按照当地规定缴费并享受相应待遇，待遇不低于当地城镇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大学生医保报销分门诊和住院两部分，住院由合肥市医保中心负责，在校大学生普通门诊目前的统筹资金按照 70 元/人/年标准由学校统筹包干使用，我校通过招标由中标的保险公司进行理赔，属于商业保险。

2. 大学生在学校医疗机构及校外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就诊，符合医保政策规定的普通门诊医疗费用，包括药品费、检查费、治疗费、手术费等费用。包含以下待遇：基层普通门诊年度报销限额不低于 150 元、报销比例不低于 60%；大额普通门诊年度报销限额不低于 2000 元、起付标准不高于 500 元、报销比例不低于 60%。后续若因政策文件有变动将按照最新政策规定落实待遇。

二、在合肥市住院治疗费用的报销：

1. 已参保的大学生，因病需在合肥市住院治疗，可凭本人身份证在合肥市医保定点医院直接办理住院手续，并应主动告知所住医院本人参保信息，医疗费用直接与该院结算。

2. 入学新生在新学年参保后，若需办理入院手续时，所住医院未能查到本人参保信息，请及时与校学生处联系并提供住院学生姓名、班级、身份证号，待合肥市医保中心录入信息后即可享受大学生医保待遇。

3. 参保大学生在校在肥期间住院治疗，因本人未持身份证办理并提供相关参保信息，或到非医保定点医院住院治疗，从而导致未能进入大学生医保系统，其住院治疗费用不能报销。

二、异地住院医疗费用的报销

（一）需办理异地住院备案手续。大学生在实习、寒暑假、法定节假日、休学等不在合肥市期间，因病需及时住院治疗的，应在所在地医保定点医院住院治疗，治疗结束返校后，应及时到学生处、校医院补办异地住院备案手续，再办理报销。

（二）报销办理程序

学生转诊转院、异地就医的住院医疗费用先由个人垫付，出院后两个月内，请准备完成下列材料并携带材料到校医院办理报销，逾期不能办理。

1. 《在肥高校在校大学生转诊转院/异地就医备案单》
（见附件一）注：由个人填写申报，辅导员确认同意；
2. 发票（如果是电子发票或者是复印件，需提供承诺书）
见附件二；
3. 出院小结（原件需盖章）；
4. 费用明细（需盖章）；

(1) 如有超过 1000 元的医用耗材；（提供耗材条形码；若无条形码，手写承诺书：单价超过 1000 元的医用耗材无法提供条形码自愿按进口材料报销）；

(2) 如有打白蛋白针（提供白蛋白化验单、若无报告单，手写承诺书：无法提供报告单自愿自费处理）标准：人血清白蛋白<30g/L；

(3) 如因外伤导致住院，或取出内固定装置，需要手写受伤经过和无第三方责任的承诺书。见附件三；

(4) 如因交通事故导致的住院：需要提供《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

6. 需要提供本人银行卡号码，银行信息为银行名称、开户行、卡号，一类卡；

7. 如当年已经毕业大学生需提供毕业证复印件。

(三) 未办理异地住院备案手续的，住院治疗费用自理。

后勤基建处（校医院）

2026 年 6 月

安徽建筑大学本科生资助政策简介

安徽建筑大学学生资助工作坚持“以生为本”理念，确保兑现“绝不让一名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承诺，为有效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并完成学业，构建了以助学贷款为主要手段，以奖、助学金为激励方式，勤工助学、学费减免、困难补助等多种方式并举的全方位资助体系，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

1. 国家奖学金

根据当年国家下达指标，每学年9月份学校在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全日制在籍本科生，学习成绩及综合素质测评（或第二课堂）成绩均位于同年级同专业前10%中，开始申请、评选，每生每年10000元并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资助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的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全日制在籍本科生，每年9月依据学校通知开始申请、评选，每生每年6000元。资助面约为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总数的3%。

3. 国家助学金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在籍本科生，每年9月依据学校通知开始申请、认定，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700元。学校实行分档资助，分档标准为2500元、3500元、5000元。资助面约为校内全日制在籍本科生总数的20%。

4.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按照《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调整完善助学贷款有关政策的通知》（教财〔2023〕4号）全日制在籍本科学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元；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借款学生在读期间的贷款利息由财政补贴。助学贷款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70个基点执行。助学贷款期限为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

5.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

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士官、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校学生实行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费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进行减免。2022年以后，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额为学生在校期间实际缴纳的学费金额；复学或新生入学后学费减免金额，按高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超出标准部分不予补偿、代偿或减免。

6. 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

高校应届毕业生2016年及以后年度到我省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满3年（含3年），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由财政实行补偿。学费补偿标准，本专科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学费补偿金额，按学生实际缴纳的学费补偿。毕业生在校学习期间每年实际缴纳的学费低于最高补偿标准的，按照实际缴纳的学费金额实行补偿。毕业生在校学习期间每年实际缴纳的学费高于最高补偿标准的，按照相关标准实行补偿。

7. 新生入学资助项目

安徽省当年高考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新生（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可申请入学资助项目，解决入学报到的交通费和入学后短期生活费。学生可向普通高中学籍地县级教育部门咨询办理。

8. 勤工助学

学生在学有余力的前提下，可以利用课余时间参加安徽建筑大学组织的勤工助学活动，通过劳动取得合法报酬，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等。每年9月依据学校通知开放申请、考核后入职，校内固定岗位按月计酬，校内临时岗位按小时计酬，酬金原则上不低于合肥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可适当上下浮动。学校优先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勤工助学岗位。

9. 绿色通道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期间，通过安徽建筑大学开设的“绿色通道”先办理入学手续。入学后，学校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困难认定，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10. 校内资助

安徽建筑大学每年从事业收入中提取4%-6%的经费，用于校内学业奖学金、校长奖学金、孤儿学生学费减免、勤工助学、临时困难补助、隐形困难补贴和困难生家庭走访等。

11. 社会资助

学校积极整合社会和校友的宝贵资源，充分利用社会捐

助助力优秀学生成长成才，目前设有“讯飞智元奖学金”、“同济建设奖学金”、“英毫奖学金”、“苏州建工奖学金”、“造价筑梦奖学金”等多项社会奖学金。

温馨提醒

网页附件中有一份《安徽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这张表不用盖章，但需要个人承诺并签字，希望你诚实守信、如实填写，来校报到时由辅导员统一收取。

安全预警

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给新生发短信、打电话、加微信或QQ好友，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或一些不法网贷平台以门槛低、办理快、额度高、利率低为噱头，诱导学生过度消费、盲目借贷，使学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和债务困境。请一定擦亮眼睛，提高警惕，抵住诱惑，避免上当。如遇合法权益遭受侵害，请及时报警，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要想了解学生资助政策的更多内容，请关注“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jybzzzx）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

附件

高校本专科学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国家资助部分）

国家在高等教育本专科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等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的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